



阿耐+著

阿耐网络红文《都挺好》之心灵版

一本真实得让你能对号入座的书

一部职业女性家庭关系读本



回家



黄山书社

回家

ANE 作品

阿耐

十著

黄山书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回家/阿耐著. -合肥: 黄山书社, 2007. 10

ISBN 978-7-80707-386-4

I. 回… II. 阿…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153735 号

回家

阿耐 著

*

黄山书社出版发行

(合肥市政务文化新区圣泉路 1118 号)

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密兴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1/16 印张: 24.5 字数: 530 千

2007 年 11 月第 1 版 2007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00001-20000 册

*

定价: 36.00 元

苏门一家

苏大强

苏家老父。性格猥猥琐琐、胆小怕事，却又事事挑挑拣拣。

苏 母

苏大强之妻，一个争胜好强、精明强干的人。在苏家里里外外一手遮天，深深地影响着苏家的每个成员。

苏明哲

苏家长子，清华大学毕业后在美国留学并留居，从事IT行业。为人比较正统，儒气较重，甚至有些迂。总想着如何孝敬老父，却心有余而力不足，往往会把事情弄得一团糟。

苏明成

苏家次子，上海复旦大学毕业。可惜，虽有苏母的宠爱和荫护，却是个扶不起来的阿斗。一旦自己独立，就暴露出自身的弱点：缺少责任心与爱心，自私而又显得幼稚。

苏明玉

苏家三兄妹中最小的一个，商界女强人。因小时受到家庭冷待，遂与苏家关系几近断绝。敢想，敢说，敢做，具备领导才能，在商场上叱咤风云，独撑众诚集团的半壁江山。为人面冷心热，处事雷厉风行。虽有一张刀子嘴，却是一副豆腐心肠。

吴 非

苏明哲之妻，与明哲在美国一同留学，并结婚留居美国。为人端庄贤惠，善解人意，既是很好的贤妻良母，也是优秀的白领丽人。

朱 丽

苏明成之妻，朱家独女。小巧美丽，从小娇生惯养，却能通情达理。从事会计职务，工作认真积极，喜欢享受小资生活。

石天冬

“食荤者汤煲店”老板，爱美食、爱旅游、爱热闹，烧得一手好菜，眼界开阔，在吃界极受众多饕餮追捧。

苏母猝然死在了麻将桌上，苏家的生活从此不再平静了……

苏母一向是个争胜好强的人，退休前是市里大医院的护士长，各色奖章取出来可以披挂全身，俨然一领金光闪闪的铠甲。苏母将工作上的风风火火带入生活，于是苏父苏大强名不符实，长年累月躲在苏母高大壮实的背影后做其小男人。他在中学图书馆整理图书至退休，退休得悄无声息，走后整个学校竟无一人想起他。于是苏大强愈发没了信心，走路如铁掌水上漂，不闻一点动静。

苏母铁腕下养出三个出色的儿女，个个都是小学初中高中时的尖子，年龄到了，顺理成章进入最高学府，左邻右舍都说，咱们国家的重点大学是给苏家办的。苏母人前大声欢笑，人后愁眉苦脸，自打大儿子苏明哲考入清华大学始，苏母便逼着苏父天天记账，过起节衣缩食的紧日子。考虑到大儿子每学期来回火车票的昂贵，苏母严令二儿子苏明成考入较近的上海复旦大学，二儿子一向听话，没有异议，再说复旦并不差。到小女儿苏明玉高考时，大儿子苏明哲却赶上自费留学大潮，虽然申请到了美国学校的奖学金，但父母总得贴出路费，置几身行头，苏家经济更是捉襟见肘。苏母与从小倔强的明玉大吵三百回合不分胜负，干脆走了直线，与明玉的班主任商定把明玉保送入本省本城的重点大学。明玉满腔豪情壮志被母亲无情粉碎，不情不愿上了大学后赌气诅咒发誓，以后再不用家中一分钱。明玉做到了。

原指望明哲出国后能汇点美钞回家解急，没想到明哲出国一年后换了专业，改学IT，自己尚且过得紧紧巴巴，哪里还有余钱支援家里。苏母只得继续锱铢必较，暗自勒紧自己与苏父的裤腰带，欢欢喜喜地时常给明哲寄去零食衣物书刊，给明成充足的花费不让二儿子在人前没了面子。好在明玉争气，又是奖学金，又是勤工俭学，衣食住行都不需父母出钱，苏父苏母总算每周能开一次海鲜荤，但明玉心中却烙下了重重阴影。

等到明成毕业进入进出口公司，明哲又靠能力挣了奖学金，苏家的苦日子终于到头。六年多节衣缩食惯了，一时放不开手脚，不知道享用，手头竟是好好存下了一点小钱，苏大强每次看到工资发下后存折里多起来的数字，心中就美滋滋地甜。

但好景不长，长得高大英挺、玉树临风的明成很快交上女友朱丽。朱丽大眼小嘴，细皮嫩肉，整个一个美人胚子，在家是个受尽娇宠的独女。苏母与朱丽第一次在饭店见面后，便知道儿子追这个朱丽并不容易，回家毅然取出存折中所有的钞票，将家中的两室一厅整修一新，拆了原先摆在客厅的小床，风风光光地请朱丽来家里玩。这期间有两人“吐血”，苏大强叹息辛苦挣来的千金散尽，明玉“吐血”家中竟没了她的床位，回家只能在父母房间打地铺，干脆暑假寒假也住在了学校。

明成单位不错，在进出口公司拿的工资和奖金并不低，比辛苦多年的父母工资加起来的总和还多。但他与朱丽都是爱玩的人，响应“拼命挣钱拼命享乐”的时代号召，挣钱未必拼命，花钱却是不落人后，稍有积蓄，便与朱丽合谋买了一辆二手车子。车子虽旧，好歹有四个

轮子。一到周末便载着朱丽一起出去玩，花钱如流水一般。等到结婚时候，数数手头积蓄，连按揭的头款都付不出。朱丽父母与苏家父母各自出了一笔钱，明成与朱丽才得以在三室两厅的新房结婚。为了给儿子留出装修钱，苏母不得不将两室一厅的房子换成一室一厅。

明玉毕业后自己找到一家市区大公司的工作，原以为二哥搬出去结婚，婚后腾出的卧室终于可以给她来住，没想到母亲竟然还是没有考虑她的立锥之地，一颗心终于凉了。正好公司老总老蒙与董事会闹矛盾，拉出一帮人另起炉灶，新公司叫众诚，建在离城遥远的海边。明玉心灰意冷，再考虑到新公司好歹可以提供集体宿舍，便投靠了过去，阴差阳错成了兴旺发达的新公司的元老。明玉想钱，做的是来钱快的业务，其实大多时间在市区奔波，但每每过家门而不入，时间全花在工作上，与出走的老总他们一起打天下，小小年纪，成了公司最年轻的中层。在明成置二手车的时候，她也开起了车子，但每年只回家三次，父母生日与春节。大家都说她冷心冷面。

明哲终于毕业，赶上IT业的末路辉煌，进好公司，挣不错的工资，工作虽然辛苦，经常没日没夜，但好歹有所回报，很快便供起一幢Townhouse，也与一个女留学生吴非结了婚。明哲与明成不同，一向循规蹈矩，结婚后便有了一个女儿，由吴非的母亲飞过去照料。

儿女终于个个有了出息，两个儿子都已成家立业，苏家父母功成身退，陆续退休，过上了安闲好日子。

苏母是个闲不下来的人，退休与老伴儿苏大强一起出国探了次亲回来，便迷上了麻将桌，经常吃饭都得苏大强送到桌边，家中所有家务都是苏大强一个人包办。没想到，没享福多久，便轰然倒下了。从倒下到咽气不到一天时间，儿女都不在身边，苏母连回光返照留下几句话都没有，便静静走了。苏大强一时只会缩在老伴儿床头呜咽不知所措，主心骨塌了，他以后可怎么活？苏大强两眼一摸黑，除了赶紧给儿女打电话，都不知道做别的，连老伴儿怎么死的都没向医生问清楚。

二

明哲接到父亲报丧电话的时候，正是他们那里的半夜。放下电话后明哲满嘴苦涩，一个人偷偷躲进楼下洗手间好好哭了一顿。才刚有能力对父母尽孝呢，母亲却忽然撒手西归了，明哲只觉得一颗心被抓走了一般，空落落的没处着落。这个家，母亲是擎天的梁柱，他有什么话出什么事打电话回家，便意味着是且只是与母亲商量，而父亲是母亲身后淡淡的一抹影子。如今梁柱倒了，天塌下一块，明哲悚然惊醒，自己作为长子，此后母亲的重担得由他扛起。

但明哲心中有苦难言。目前IT业不景气，他的公司不能免俗，正处于裁员的暴风眼。眼下，同事个个八仙过海，各显神通，指望裁员名单上没有自己的名字。他这时候如果请个长假回家奔丧，那会是什么结局？他本来不想将公司裁员的事告诉吴非的，免得吴非挂心。他有信心凭自己能力渡过难关，等未来裁员结束，他才会云淡风轻地告诉吴非公司曾经发生

这么这么一件“小”事。他认为这是做丈夫的该有的担待。

可现在,他不得不对吴非摊牌了,他需要吴非的帮助。

吴非与明哲出国打拼,挣到今天这种相对安逸的日子,不靠天不靠地,靠的都是他们自己的一双手。明哲可能是因为从小做惯大哥,在家任劳任怨得很,重的累的都是他自觉扛着,吴非心中高兴终于有了依靠,独自出国打拼的她一下懒惰下来,每天心中考虑的事情屈指可数。安心的人睡觉是踏实的,吴非都没听到电话铃响和明哲起床。直到明哲摇她喊她,她还兴高采烈地梦到终于盼了很久的夏威夷之行成行,坐船出海看鲸鱼,船被硕大的鲸鱼尾巴打得直晃。

所以吴非醒来时还是笑嘻嘻的,眼睛都没睁开就将明哲的手拍下去,一个转身又想睡,但嘴里硬是辩称:“再给我十分钟,等闹钟响了就起床。”

明哲硬是把吴非扯起来,急道:“别睡了,我妈过世了,我跟你商量件事。”

“什么?”吴非惊得弹起来,一把抓了床头柜上的眼镜戴上,“你妈?你妈怎么会?”两年前他们刚买下房子时候苏母过来,走路虽然带着职业性的轻柔,可谁都看得出,苏母满面红光,精神抖擞。何况又是个护士长,应该最会保养自己,这样的人怎么可能死?但是,明哲哭得鼻青脸肿的脸说明她没听错。

明哲连连点头:“我接受不了,星期天你还提醒我打电话给妈,都还是好好的。她才六十出头,怎么会死呢?可我爸都说不清楚妈是什么病因,弟妹两个都不在家,我得立刻回去收拾。这俩混蛋!”

“这要是在床上躺个一年两年不能起身还好说,这事太突然了。明哲,我给你收拾行李,你赶紧订机票,怎么也得赶火化前见你妈一面。你的签证还行吗?能请出假吗?”吴非连忙下床,但起得匆忙了,头脑一阵晕眩,扶床背站了会儿才稳住。

“签证没问题。但是请假……”明哲犹豫了,这话究竟要不要与吴非说。说了,吴非还能让他回国吗?

吴非不知所以,一边打开衣橱,一边说到:“别担心请假,你妈去世这么大的事,你即使不去说,我迟点电话过去帮你打个招呼都没事。工作实在吃重,大不了你拎着电脑随时与公司联络。哎,你查查你们家的天气。”

明哲有点魂不守舍地打开搁在床头的笔记本电脑,心中终究是对母亲猝死的震惊与哀恸占了大多数,并没太多考虑,却还是有点内疚地以几不可闻的声音道:“非非,我们公司在裁员。”

“唔?”吴非愣住,裁员?她也是搞IT的,最近这个名词听得实在太多,但怎么也没想到终有一天也会轮到她的家。明哲这个时候说这话,吴非虽然脑袋还晕晕的没全醒,可也听出了点什么。

“是。”明哲心中千言万语,但头绪太多,竟反而说不出话来。笔记本电脑开启又慢,明哲心中窝火,一拳砸在床上,跳起身来回踱了几步,又返回床沿坐下。心中似乎有一团真气在狼奔豕突,很想抓了明成明玉来揍。这俩东西,妈出事他们都去哪儿了?妈在医院躺了十二个小时,他们竟然都没露面,死了吗?

对于吴非来说,那个才见过两面的婆婆去世,她心中除了为丈夫担忧,为婆婆的早逝

惋惜外,并无太多想法。因此,她的脑袋空间很快便被明哲的工作问题占领,这才是关系到生计问题的大事。她考虑了会儿,道:“明哲,你一来一去没个五天打不下来,你这不等于把位置拱手让人吗?家中积蓄不多,我的收入不够开销,你不能丢工作。”说话的时候,手上便停止了收拾,她甚至有把整理出来的衣服挂回去的想法。“这个节骨眼上,你回去,回来怎么办?还是我回去一趟吧,我好歹没裁员的担心。”

明哲的手指神经质地滑着鼠标,急切寻找机票信息,闻言头也不回地回答:“我必须回去,死的是我妈。我总得回去了解她究竟是怎么死的,我不能在妈病床前陪着,一定要送她走完最后一程。可怜我妈去世时候都没儿女在身边,她养三个儿女有什么用。”

吴非听明哲越说越激动,蓬乱的头一振一振的,似是有找谁打架的感觉,吴非知道明哲这是在反驳她的讲话,但事关明哲的工作存留,吴非不会退让。“你的心情我理解,你妈去得那么急,儿女们又不在身边,换谁心里都不好受。但你总还得活下去吧?对父母,在世时候孝敬才是最要紧的,去世后孩子们再做什么,大多是形式主义,主要还是安慰自己的心。再说你家还有明成明玉,他们都在国内,很快就能回家操持。你现在回去你是尽孝了,但回来后怎么办,我们这个家该怎么支撑?”

明哲听到一半时“霍”地站了起来,嘶声道:“可是我都没对妈尽什么孝心,以后我想孝敬都没地方孝敬了。我只有回家看我妈最后一眼,陪她走完最后一路,我只剩这些可做。你别拦我,工作丢了可以再找,我妈火化了就再也看不见。我必须回去。还有我爸是个没用的,我得回去对他有个安排。”

吴非觉得自己有必要在明哲思维混乱的时候提醒他:“关键时刻,你们公司所有人都在表现,在找门路,你倒好,反其道而行之。等你回来,大局已定,过几天裁员名单一公布,你哭都没门。我不拦你怎么行?你现在心里只想着安顿你家,你有没有考虑我们的小家?凡事都有轻重缓急,你先给活人留下生路再说。”

“别说了。”明哲大吼一声,忍无可忍,一向明理低调的吴非今天这是怎么了?一点道理都不讲。

吼声撕裂寂静的黑夜,将榻边的吴非打了个趔趄,隔壁隐隐传来女儿惊悸的哭喊声。吴非愣了会儿,结婚以来,这还是她第一次看到明哲冲她红脸,她很想据理力争。但隔壁女儿的哭叫更是声声催人,她只能闭上嘴,忍气吞声跑去隔壁。

明哲垂手阴沉沉地盯着门口,那儿刚刚还有吴非的背影。他对着自己喃喃自语:“我一定要回去,否则谁能管妈的后事。明成贪玩,明玉冷漠,我不回去,老爹都会跟着妈去了。”

他自言自语着,一会儿想起来收拾吴非扔下的行李,一会儿又跳到电脑边留意航班时刻表,抓了这头丢那头,天色渐渐发亮时,他才将所有的事情马马虎虎打点好,进洗手间用冷水冲了把脸。整个人似乎很清醒,却又似乎很混乱,脑子里不断有新的思路出现,但又不断地在想到一半的时候抛下。这时如果有人揭开明哲的头盖骨瞧瞧,准保可以看见一团乱麻。

明哲拎箱子下去,却意外发现楼下餐厅已经灯火辉煌,有餐点在桌上冒着腾腾热气。他放下箱子过去,才碰了一下厨房的门,就听吴非用作报告似的声音淡淡地道:“我查了下,估计你肯定是赶九点的那班飞机。我已经加热发动机,想早点送你去机场,回来还可以按时送宝宝入托。你快点吃饭。”

明哲冒了会儿傻气才想明白,这会儿天冷,需要早几分钟将车子发动加热起来,吴非虽然后来没进屋来搭理他,可早有条不紊地将他回家的事情做了安排。明哲一时说不出话来,默默坐到餐桌边吃饭。可是食不下咽,或许是因为没心情,或许是喉头因为哭过还在发涩,他只喝下一碗米粥。然后看着吴非面无表情地张罗着抱依然熟睡的宝宝下来,抓起两片面包夹些东西,招呼他下车库去。

两人在车上都没有说话,吴非一手开车,一手捏着三明治吃,心中有气,吃得没滋没味。明哲想说,可又不知道说什么,话到嘴边,却忽然发现忘了要说什么,只有干着急。总算想到点什么,找出一瓶果汁打开,凑到吴非嘴边。吴非喝了一口,便拿下巴将果汁顶开。天还不是很亮,路上车子还不是很多,吴非将速度开到最高限速,她不能分心,何况还睡眠不足呢。

到了机场,吴非双眼还像开车时候似的看着前面,淡淡地拿眼角瞄着明哲,道:“我不下去送你,抱着宝宝出去不方便。你自己一路小心。”

明哲忽然灵光闪现,伸手一把抱住吴非,像是宽慰自己也像是宽慰妻子:“没关系,我们还年轻,来日方长。”

面对明哲难得的在公众场合的拥抱,吴非这时再有气也消了一半,反而说得比明哲还肯定:“是是是,车到山前必有路,天无绝人之路。什么事都等你回来再说。”

可是吴非回来路上不时回头看看后面的宝宝,一路叹息,有什么路啊?辛辛苦苦混到人家地盘上讨生活,好不容易苦干加巧干,拿汗水换来与人家白人相同的职业地位,现在好了,关键时刻送一个污点上门,不等于自掘坟墓吗?那帮虎视眈眈的白人能放过这个机会?可怜宝宝的保险还挂在明哲那边,明哲如果失了业,她得立刻将宝宝的保险转到她名下,否则那大笔的医药费谁出得起?可是,宝宝抚养需要那么多的钱,年前还不舍得让才一周岁多的宝宝去娘家养着,这会儿如果明哲真失了业,她只有把宝宝抱给妈去养了。否则还能如何?冲明哲今天的一根筋,她能拦得住他回家的脚步吗?

她当时出去哄宝宝不哭的时候才想到,今天如果拦下明哲,往后这件事将会永远成为明哲心头的一根刺。否则那道老婆母亲一起落水先救谁的无聊问题也不会持久不衰,因为母亲与妻子永远是跷跷板的两头,两头都重,不让明哲回家看他妈最后一眼显然有点一厢情愿。那道题没说明的是,无论问题的答案是什么,最后被救的那个人,以及救人的丈夫,往后的日子都将会永远处于没被救的人的阴影下面,背负沉重的十字架忏悔一生,被救未必是好事。吴非不愿背负那架永远甩不脱的十字架,只有选择再过紧日子了。

人最可悲的是明知道走下去是错,但还是得走,异常清醒地看着自己走向错误,承担后果,还得强颜欢笑走得漂亮。既然选择与明哲一起生活,既然明哲认定回家是一条必由之路,那她赴汤蹈火也只得一起陪着。往后的日子,走着瞧吧,过一天,算一天。只能这样了。这件事上面,她别无选择。

明哲一路迷迷糊糊,飞机上坐得手脚酸软,又归心似箭,恨不得能学着孙猴子,抓一朵云团一飞十万八千里,眨眼就到家门。好不容易出关,看到迎在门口的是明玉。明哲已经记不清有多少日子没见明玉,他出国后就没再见到过小妹,唯一一次与吴非新婚匆匆回国一

趟,正好赶上明玉工作脱不开身回不来家。对明玉的印象,都来自过去。

春寒料峭中的明玉,穿一件黑色羊绒长大衣,一米七的个头显得瘦削挺拔。这种大衣明哲认识,去年圣诞节大削价时候,吴非拉着他三顾茅庐,终究是没舍得买下,可见明玉的日子真的过得不错。九年没有见面,四目相对时很是陌生,但当注意到明玉的眼圈有哭过痕迹的时候,明哲心下宽慰。知道父母与明玉的关系紧张,吴非也常说他父母非常亏待明玉,幸好明玉还认她的妈。

还没等明哲招呼出声,小他四岁的明玉已经落落大方地上前说话:“大哥,九年没见了。”但明玉走到离明哲一米的地方停下,微微欠了欠身,冲明哲微笑。客气中有明显的疏远。明玉也是在打量着这个优秀的大哥,可眼前的明哲虽然有一米八多的个子,整个人给人感觉却是乱七八糟。坐飞机竟然穿西装与呢大衣,不舒服不说,十几个小时下来,已揉成抹布。

明哲终于从昏昏沉沉中抓到一丝清新,连忙道:“是,九年了,快整整九年了。明玉,你长得我都快认不出来了。明成呢?还没回来吗?你能不能带我去医院先看看妈?”明哲对于明玉的印象,还停留在他上大学前的黄毛丫头上,此时蓦然看见一个俊秀妩媚兼具的大姑娘,一时非常不适应,他也自觉将两人之间的距离保持在一米。

但明哲从一团纷乱中抓出的几句话,传在明玉耳朵里,却听出明哲自己都可能没想到的一层意思,明玉清楚,大哥心中有责怪她与明成的意思。那可真是五十步笑一百步了,没出现在妈病床前,大家都有理由,谁都不是故意不到。

但明玉并没将此放在心上,只是不紧不慢地道:“明成带着爸去郊区看墓穴了。爸不知在学校图书馆看了哪本风水专著,诸多要求,估计会用去比较多时间。妈已经移到殡仪馆候场,我们轮到明天的场子。你放心,该做的我们一个不落全做了。”

明哲点头,一边拉着行李跟明玉出去,一边又追着问:“妈究竟是怎么回事?爸现在好吗?身体挺得住吗?”

明玉简单扼要地道:“我们通过询问妈的麻友和医生,基本上确定,妈是兴奋过度,导致大面积心肌梗塞。爸眼下见谁都哭,不过身体挺好,但我暂时没收他的自行车。决定先去殡仪馆吗?”

明哲说了声“好”。明玉便依然用她不紧不慢,有条不紊,但仿佛有支配力的声音道:“那么,我们先去简单吃点中饭,然后去殡仪馆,回来安顿你。大哥准备住哪里?宾馆?明成家?还是我家?爸现在住明成家客房,他不肯回家独住。”

明哲看着正打开一辆白色奥迪A6后车盖的很是陌生的妹妹,几乎是毫不犹豫地:“我就住明成家,陪陪爸。”说完顿了顿,又补充一句:“中饭在飞机上吃了,你呢?”

“那就直接去看妈。”明玉没说她吃没吃了中饭,因为正好一个电话进来找她。明哲看着明玉一边走向车头,一边胸有成竹地说话,“嗯,嗯,西南地区这次的推广活动远没见成效,你让老倪先别急着总结回家,非让他拿出一封见得了人的报告后才能回……嗯,不用……告诉老倪,如果还不见效果,让他立刻调整推广方案。你看一下他的方案需不需要调整,老倪不用直接找我……对,CC邮件给我,晚饭时候我给你答复。”

明哲放下行李,坐入明玉为他打开的副驾驶车门,随着明玉熟练而潇洒地替他关上车

门，他看着从车头走过的明玉，心想着西南地区推广？那是多大的工作范畴啊。明玉小小一个人做得了这些？他估计可能是他理解错误。他想等明玉坐上来问问，但没想到明玉上了车比他先一步开口：“大哥把怀里的包放后面吧，抱着不舒服。我给你调整一下位置，否则腿伸不开。”

听着这么体贴周到的话，明哲心中生出很强的亲近感，终归是自家人，即使多年不见，互相还是有发自天性的关怀。明哲一路紧绷的神经略微松弛，一种为人大哥的责任感与归属感油然而生。他开始当仁不让地提问，而明玉则是规规矩矩地回答，气氛俨然是十几年前的大哥与小妹，大哥还是带着那么多的权威。

“妈住院时候你们都不在？”

“大哥，我不想回避问题，我与明成那时确实不在医院。但我必须指出三点，第一，妈作为护士长，有一定医学常识，平时身体不差，实事求是地讲，子女没有不间断在身边轮候的必要，我与明成时常出差在外与你定居国外一样有其合理性。第二，爸方寸大乱，竟然不是叫救护车而是自己找人扛妈到路边打出租，被拒载几次后才打到车，这是延误治疗的原因之一。第三，爸竟然直到妈咽气才通知我们，第一个还是通知你，理由是他必须在医院陪着妈，没法回家取通讯录，以致我们比你还晚知妈去世的消息。明成其实只在邻市，开车回来没两个小时的路程。但非常时期，没必要责谁怪谁。我接到消息后昨天半夜才赶回，之前明成夫妇已经把所有手续办完，把妈死因搞清楚，我今天所做的是从麻友那里再补充了解一下当时情况和与殡仪馆讨论明天所有过场。明成今早通知所有亲朋好友，下午他陪爸去看墓穴。你看还有什么需要安排？”

明玉看似说得轻描淡写，但是一席话下来，明哲发现他竟然无法应声。不错，明玉没有指责谁，看似就事论事，但是却引发明哲对自己强烈的自责。刚刚还说明成明玉不在病床边呢，那他那时在哪里？他平时远在国外，连平日里孝敬关怀父母的机会都只有电话连线，他哪有资格指责已经做了那么多事的明成明玉？明玉借着指向父亲的一句“非常时期，没必要责谁怪谁”，已经足够点醒了他。原来，他一路怨天尤人的愤怒非常对不起弟妹。明哲也清楚领教了明玉不动声色的厉害，相比刚上车时明玉的体贴关怀，明哲真不知道，换作是他的话，他能不能那么有机地将刚与柔并济在一起。明哲心中再无法将眼前的明玉认作十几年前梳两条扫帚辫的妹妹。

正当明哲有点不知所措，只听身边明玉关切地道：“大哥，一路劳累，你躺一下吧，这儿到殡仪馆还有段距离。晚上还得商量点事情，不可能早睡。”

这话把明哲从窘境中拖了出来，明哲忙道：“睡不着，妈去得那么急，人给震得发昏，心怎么也静不下来。”说出这些话的时候，才想到，虽然现在觉得明玉厉害，可心里还是不由自主认她是亲人，心里话就这么自然而然说出来了，并无太多防备。“明天仪式准备怎么做？”

“这种仪式，他们殡仪馆都有套路，你不用担心。我已经与他们全部确认，不会有闪失。大哥现在还是做IT？大嫂呢？”

明哲终于找到熟悉的话题，自在下来，道：“我一直没变。你大嫂去年毕业后进一家医院做数据库管理，工作比我轻松，福利也好，我说那里是资本主义里面的共产主义。明玉，

看来你工作很好，国内开这种车的应该都是有点成就的人吧？明成呢？听说国营外贸企业现在竞争不过私人的，他还在原单位吗？”

“我不知道明成在哪里工作，我没问他，但应该还是在做外贸。朱丽在会计师事务所，最近一阵子应该是朱丽最忙的季节。我在私营企业工作，主管长江以南地区的业务。车子是公司配给我的，我自己买的话，不会买那么好的。最近IT行业不景气，大哥那里应该没问题吧。”

明哲没想到妹妹一句话就黑虎掏心抓住他的痛处，不由得脸皮抽了一下，避实就虚：“你大嫂吴非的工作一般不会有问题，而且可以做出绿卡。我有技术，再不景气，也会有需要我的地方，没关系。”

明玉听着心中觉得有问题，但她当然不会问，眼前这个大哥太过陌生。她似是随口地说道：“我认识几个人，以前也是在美国做软件的，现在来回两地跑。好像是在美国接了业务，拿到中国让中国的程序员做，有两个已经从游击队变成有固定办公场地，做得不差。我常说他们剥削中国廉价劳动力。大哥有没有这种想法？那样虽然累一些，但回国机会就多了。”

明哲心中一动，心说这倒是个机会，如果回去真丢了工作，可以考虑向这个方向发展。而且以后可以经常回国，就可以照顾逐渐年迈的父亲了。“有这种事，有的是直接在国内找个代理。这是个好主意，我回美国后看看有没有市场。”

明玉微微一笑，没再说话，大哥在美国的现状已经一目了然。她的手机又响了。她的手机简直是热线，响了又响，仿佛地球少了她不会转动。明哲看着她一边通话，一边在行人车辆很不守规矩的马路上蜿蜒行驶，手心不觉捏了把汗，总有伸手过去扳一把方向盘的冲动。但明玉显然是习惯这样开车，一路下来，什么事都没有。终于，明玉想到了什么，找一个地方停下，翻出明成的手机号码，拨通了交给明哲，带着歉意道：“大哥，都忘了告诉明成一下你已经到了。你自己跟他说吧。”

明玉心中一直腹诽明成眼见她无处存身，却依然涎着脸摊着手问父母要钱，一直到直接或者间接地把她逼出家门。因为明成做这些事的时候已经成年，不存在无知的可能，所以她无法原谅明成。当然对明成的态度如对父母，法律上她承认有父母二哥，道义上她承担相应责任与义务，但感情上欠奉。她是真的不知道明成在做些什么，她偶尔有探究八卦的念头，但心中很快冒出一只手将她的念头拽回去，她是有意地不搭理明成。而今天接到大哥后忘记告诉明成，那倒不是她故意，而是她忽略明成习惯成自然，机场上压根就没想起这个人。

明哲倒没觉得有异，只想到自己脑子闹糊涂了，回家这么久都没与父亲弟弟打招呼。明成接起电话稍微寒暄几句，便将手机交给父亲苏大强。苏大强一听说是大儿子的电话，未语泪先流，叫一声“明哲”，便泣不成声，电话里只有他抽鼻子的声音。明哲眼前一下冒出白发老爹茕茕独立于凄雨冷风中的孤苦场景，忍了一天的泪又禁不住一滴滴撒上衣襟，一边陪着老父一起啜泣，一边断断续续地安慰：“爸，我们陪着你，别难过，还有我们，当心身体，现在你的身体最要紧。否则妈在天上看着也不安心。爸，对不起，你受苦了。”哀恸与内疚都跟着眼泪流出，明哲语不成调，干脆握着电话与苏大强对哭。耳边，同时传来弟弟明成的

哽咽声。

明玉不时瞟明哲两眼，但心中殊无悲伤感觉，无法加入他们哭泣的行列。他们与她，仿佛不是一个概念，她初中开始住宿在学校，家与父母对她而言，并无太特殊的象征意义。她只是有点奇怪，今早去殡仪馆洽谈时想顺便看一下妈的遗容，没想到蓦然看见时竟然悲从中来，坐一边抹了好一会儿眼泪。她耸耸肩，想不明白，心中揣测，这或许是所谓的血肉连心吧，她拒绝承认感情，但她好歹是妈身上掉下的一块肉。

眼泪既然决了堤，明哲这一路哭了又哭，他心中深深歉疚，他总在想，如果他没出国的话，如果他出国后能多回来看看妈的话，妈一定会快活许多。而且他如果在国内，妈肯定会帮着带宝宝，那她还哪来时间搓麻将，哪有机会兴奋过度撒手西归？如今只剩下一个老爸了，想到老爸无援的悲鸣，明哲心中暗暗发誓，一定要对爸很好很好，弥补心中对妈的歉疚。

三

从殡仪馆出来，明哲一直想对着拥有同一个母亲的明玉说点什么，但一直未能如愿。明玉的耳朵被此起彼伏的手机铃声占得满满，整个车厢只有明玉指挥若定的声音，不给明哲留一丝儿女情长的缝隙。明哲无趣，在椅子上辗转了几下，一天一夜未眠的疲累终于抽走他的焦躁、哀伤和内疚，将他一把打入浓浓的黑甜乡。

明玉这才在红绿灯前仔细打量这个阔别多年的大哥。刚才一直觉得大哥比她平时接触的国内同龄人年轻。可细看了，大哥眉梢眼角细纹眼袋一个不缺，鬓角还有星星点点几丝白发。相比才见过的白里透红、皮肤细腻红润有光泽的明成，大哥明显老态。但是起先为什么觉得他年轻呢？明玉有点想不明白。

明成的家在本市一个曾经比较出名的小区，当时入住该小区的人非富即贵。但本市房地产市场日新月异，才短短几年，在第一次造访明成家的明玉眼里，这个小区无论是房子外墙，楼宇布局，还是庭院绿化等方面，都已落后，唯一可取的是树已成荫，草坪浓密。

明玉转来转去摸到明成家楼下，出来给明成打个电话，他们还在回来路上。她不急，也没法着急，干脆站在车外打开笔记本电脑办公，免得在车内吵醒大哥。初春的风还挺冷，精灵般钻进明玉气派高耸的大衣领子，冻得明玉忍不住一个激灵，缩紧脖子。

但等看到明成车子过来的时候，明玉还是忍不住挺直腰杆冷着脸发噤。什么玩意儿，一辆北京吉普硬是搞得跟民兵拉练似的，怕人家不知道大学毕业的是预备役少尉？车身涂成斑斓的伪迷彩，在这色彩鲜艳的都市里面只见醒目。车顶拿张大网罩着一轮胎，大约小偷见了挺喜欢的，起码偷轮胎不用劳驾大力钳。车顶车头各顶四只四方车灯，羞得市政见了得检讨，定是街道路灯亮度不够，害得市民不得不掏钱出力自给自足。

被明玉叫醒的明哲揉着肿痛的眼睛出来，看见同样顶着一头乱发红肿着两只眼睛的老父与明成，这才脚踏实地感受到了家中哀伤的氛围。他几乎是下意识地上前扶住步履飘忽的老父，看着老父在风中颤抖着头发再次落泪，他连忙取出纸巾像伺候幼齿宝宝似的

替老父擦去眼泪鼻涕，簇拥着老父上楼。明成刚要跟上，听见明玉后面一声喊，回头看见明玉从车后一手提出一只行李箱，估计是大哥的，只得上前接了箱子。

明玉在后面跟上，看看明成没有一丝皱纹的大衣下摆，心说这个二哥可是比大哥讲究多了。臭讲究。

明玉是第一次到明成住的小区，当然也是第一次进他的家门。走进里面趁着他们父子三个哭叙的时候，她抬眼打量四周。不错，雪白的墙壁，简单精致的几色家具，桌上也是干干净净，并无俗艳的绢花插花，只在近阳台的茶几上放着一水晶瓶的白色百合。整个房间看上去舒适温暖，明亮开阔。明玉心想，眼光不错，不过不知道是明成的眼光，还是朱丽的眼光。

明成看到明玉在看他的房子，便友好地打个招呼：“明玉你还是第一次来我这儿吧？以后常来啊。”

明玉“噢”地一声，不置可否。心里想的是能不来就不来。

明成得不到肯定回答，也没当一回事，这个妹妹自来对他没好脸色，那么多年看下来，早习惯了，虽然他不清楚为什么。他转向与父亲双手紧握坐在沙发上说话的大哥明哲，道：“我下去快餐店拿些吃的上来，你们想吃点什么？”

明玉抢着道：“随便。你顺便把大哥大衣西装带下去烫了，明天肯定还要用上。”

明成觉得有理，他怎么就没想到呢？说起来明玉与妈的脾性最像，事无巨细，被她俩眼角一扫，都没落下的。可奇怪的是，两人见面针尖对麦芒，没一次是和气分手的。

这边明成才出去，那边苏大强握着大儿子的手，仿佛抓到了老妻去世后新的依靠，絮絮叨叨地边哭边道：“明哲，我该怎么办啊，你妈没了，我不知道怎么办了啊，你要替我做主啊。”

明哲轻声细语地安慰老父：“爸，你还有我们三个呢，往后我们会照顾你。别哭了，你说你……”

明哲还没说出让老父提什么要求，苏大强已经飞快地偷眼瞧了一眼明哲，又低头泣道：“我一个人不敢回家了，一个人呆家里，睁眼闭眼都是你妈，我一刻也不能呆了。我要跟着你们住。”

明哲在车上睡了会儿，脑子清醒很多，闻言心中凄楚，可以想到父亲一个人对着到处都留有老妻痕迹的房子会是如何地哀恸。他放缓声音道：“这个没问题。你现在住明成这里还习惯吗？”说话时下意识地抬眼关注一下明玉在做什么。一看之下生气了，明玉没事人一样坐阳台边聚精会神地对着电脑做事。他忍不住拉高声音，道：“明玉，你过来一起听听。”

明玉对家事漠不关心已不是一天两天，遇到这种情况，苏母一般是沉下脸撇撇嘴，也不去理她。明玉没想到那么多年未见的大哥居然会以如此权威的口吻命令她，心中有点意外，但还是合上电脑，乖乖走过来坐到客厅中间的沙发圈里。毫不意外，闻到父亲身上散发出的浓郁的难闻体味。

苏大强看到明玉坐到对面，不由自主地往明哲身边缩了缩，更是握紧明哲的手，像是想找什么依靠。却是一眼都不敢看向明玉，就像他往常不敢正眼看老妻一样。他一直怕这个女儿，看见她没来由地心虚发慌，虽说平时吵架都是在苏母与明玉之间发生，他从不参

与,但他怕。这会儿女儿坐在他对面,他脖子都蔫了,垂头丧气地对明哲道:“你妈在的时候,我们时常过来明成家收拾。你瞧瞧,那张藤摇椅,你妈累了喜欢坐那儿,我抬眼总能看到她。我真怕啊,昨晚一晚上都没睡着,好像你妈就在隔壁床上躺着。明成家我也不敢住。”

明玉听了心想,又没做亏心事,怕什么。明哲听着很替老父难受,老夫老妻比翼齐飞了三十多年,这么冷不丁地走了一个,那跟掏去一半心肺有什么两样,当然是处处见故人了。他还是柔声安慰:“爸,今晚我陪着你,你好好睡一觉。不怕不怕,妈是我们的亲人,即使来了也不会伤害我们,她只是想我们了来看看。”

明玉旁观者清,料想父亲不会想去住她的房子,准是看中大哥美国的家了,想当初爸从美国回来,精神亢奋,一年之后遇见,依然将“美国”两个字挂在嘴边。但她还是淡淡地道:“爸不愿意回家住,也不肯住明成家。大哥家也有妈的影子,你肯定也怕。只有我家你们没去过,没有妈的一丝影子。你要住我海边公司宿舍呢,还是住城里的房子?海边宿舍比较大,独立别墅。城里房子小一点,但有你睡的房间。”

苏大强急着摇头:“不,不,你每天全国飞,人影子都摸不到,去你那里还不如去敬老院。明哲,你说我是不是该去敬老院住了?你帮我拿主意啊。”

明哲心下惻然,儿女健在,而且个个活得不错,哪有叫老父住敬老院去的道理。印象中,敬老院就是孤老院。“爸,你这是什么话。你说说,除了敬老院,你最想住哪里?”

苏大强又是偷偷瞄了大儿子一眼,飞快地,却又有点中气不足地道:“我给你们带孩子去吧。我要跟着你走。”

明哲一愣,没想到父亲提出住他那里。前年吴非生孩子前想请已经退休的爸妈过去帮忙,但是妈说爸得了耳朵什么病,治不好的,不能上飞机,何况是长途飞机飞美国,导致吴非妈不得不提早退休去美国照料女儿生产。难道现在爸病好了,可以乘飞机了?他都没想自己回去将面临裁员的是非局面,爸这个时候过去显然不是好时机,只是疑惑地提醒:“爸,你耳朵……治好了吗?你肯定可以坐飞机了吗?”

“我耳朵没什么……”苏大强说到一半时忽然想起不对,当初苏母不肯去美国伺候媳妇坐月子,顺口捏造了一个病出来合理逃避,他差点一个不慎说漏了嘴。但苏大强本性老实,终究不是个撒谎的料,不知道怎么回答才好,干脆又抽抽搭搭地哭了起来。哭得明哲不知所措,双眼向明玉示意求援。一时倒忘了追问父亲的耳朵,虽然那两只耳朵正时隐时现地浮动在他的眼皮子底下。

明玉则是盯着父亲的耳朵看,心想都没听说他们提起什么耳朵毛病的事啊,不过也有可能,又不是住院治疗的大事,有当护士长出身的母亲看着,当然他们不会找她。但是看到明哲双眼打出求援的信号,不得不参与这等鸡毛蒜皮小事。“别哭了,绕来绕去不是想去美国吗?早知道你喜欢住美国。那你自己说一下,签证拿出前住哪里。宾馆开房也行。”一边说一边心里奇怪,这个大哥真是自来熟得很,才见面呢,就一会儿命令她做这个,一会儿要她帮那个,没个完,好像还真当她是一家人。她可真冤,被这大哥搞得快成有责任没权利的童养媳了。

明哲听了不是味道:“明玉你什么态度,爸想去美国就去美国,被你说得居心叵测似的。爸,这几天你先在明成家住着办签证,不喜欢就住明玉家。儿女家就是你的家,你爱进

哪道门就进哪道门。去上海办签证叫上明成或者明玉,你一个人不行。明玉,你陪去?”

明玉傻眼,明哲有完没完,怎么今天就盯上她了。问题关键不是她让不让老头子去住,而是老头子敢不敢心安理得去她家住,当初爸妈两个人可是信誓旦旦,毫不容情地告诉她,他们未来不会要她这个女儿养,她这个女儿也别想从他们身上揩油。爸还有脸去她家吗?她看着缩在明哲身边的老父,淡淡地道:“看时间吧,我不行就明成,明成不行我派个人陪去。”

明哲点点头,对这个回答表示满意,便低头对父亲道:“爸,你这儿办签证,我回去给你订机票。完了你让明成明玉给你打好行李,送你上飞机。”

苏大强没想到大儿子居然一点没有追究他的耳朵,居然那么爽快没一点条件地答应他去美国,居然还帮他一口安排好去美国的所有事宜,不用他操一份心思。他忽然感觉到有股热流从丹田涌向全身,意识到自己的身份开始矜贵起来。对了,如今他是苏家硕果仅存的长辈,他是长辈,如今他说什么话都有分量。他忍不住挺直了脊梁,这辈子第一次有意识地挺直脊梁,心中有了翻身农奴当家做主人的感觉。三十多年了,他的心头还是第一次冒出这种感觉。这种感觉非常美妙,让他肺活量扩大,吐纳之间有了粗气。

这时他忽然想到什么,第一次勇敢地直视着明玉,道:“明玉,带我回家拿样东西。”

“拿什么?”明玉问了一句便起身准备当车夫。没想到苏大强惮于她的积威,被她一句话吓得又将眼神抓了回来,还是看住安全的明哲,这回是轻声细气地道:“拿些换洗的……”

明哲也感觉到父亲怕女儿,心中奇怪,也对明玉有点不满,不知道这九年中妹妹是怎么搞的,把个父亲吓得看都不敢看她。他只有强压疲累,起身道:“爸,我陪你一起去,这儿反正等着也是等着。”

明玉伸手一把拍下明哲,道:“大哥你再睡一会儿,回头多的是你的事。”说完一个眼神看向父亲,苏大强虽然没有抬眼,却早有感应,立刻乖乖跟着明玉出门。依然落脚轻盈,不出一声息。

明玉率领父亲下楼,正好遇见明成拎着两大包餐盒上来,后面跟着空手刚刚下班的朱丽。已是傍晚,楼道虽然有灯,也是昏暗,明玉只是与明成朱丽点头打个招呼,一点没有减缓步速就走了。苏大强停步犹豫了一下,欲言又止,听朱丽亲亲热热叫了声“爸”,才慌忙说句“我回家一趟”,跟着明玉下去。

明玉拉着苏大强先去饭店吃了一顿饭。她吃什么都可以,白水煮青菜都能下饭,唯独不能忍受卫生问题。想到油腻黑沉的小区快餐店与来历不明的快餐盒子,她“酒精”考验的胃会犯抽。她不明白,衣住行都极其讲究的明成与朱丽,怎么在吃的方面如此马虎。

明玉看着桌子对面的父亲埋首吃得狼吞虎咽,心中忽然联想到,对了,大哥二哥的眼神是如此相像,怪不得最初看着大哥是如此年轻,原来大哥眼睛里闪烁的是略带天真的眼光。可以理解,大哥一路从学校到研究所,那边的环境可能相对单纯,搞得他用进废退,某些社会机能缺失,三十多了,目光尚余天真。至于二哥明成,他眼中的天真是躲在母亲强壮有力翅膀下培育出来的温室里的无耻的天真,不值一提。而面前的父亲,则是始终如一的老天真。一家仁天真,闹腾。她且思且吃,反而吃得没父亲多。

家中一室一厅实在是小,小得即使明玉陌生人似的站在门口,还是可以看见进屋后如鱼得水的父亲以年轻人才有的身手,哧溜一下钻进靠窗风水宝地上苏母床位的下面,撅着屁股一阵捣腾。待到父亲额角挂着几缕灰烬得意洋洋起身,明玉双目如电,在父亲把手中东西快速掖进裤袋前,认出他手中深红鲜红暗红的是一叠存折小本本。明玉不由哭笑不得,急吼吼赶着来,原来是放心不下床底的存折。还说什么取换洗衣物呢,原来老鼠一样的小人物也有小狡猾。

苏大强在床底下已经数出,平时老婆让他跑银行做的存折本本一个不少。他满足地自以为不易觉察地将手臂垂在裤袋旁边,无比真切地感受着小硬皮本带给他的挺刮感觉,心中晕晕地想,终于掌握财权了,以后,谁敢再从他手中刮一分钱出去,他“苏”字改写脚底下。

正当苏大强轻飘飘地往门外走,耳边传来一抹冷冷的声音:“爸,你不是说要回家取换洗衣物吗?一件都不拿着去,怎么在你两个儿子面前圆谎?”

苏大强“呃”了一声,定定站住,一脸尴尬,忙低头转身又回卧室,撞来撞去地收拾换洗衣服,这回身段远不如钻床底灵活。明玉冷冷地看着他,忽然促狭地道:“爸,依照法律,妈去世后属于她的那一半财产,如果没有遗嘱的话,必须拿出来我们四个一起分。包括你住的这房子,还有你裤袋里的存折。按照每人四分之一来算,哎呀,我终于在这个房间可以有合法床位啦。”

苏大强闻言,顿觉天旋地转。什么?刚刚获得的财权他得拱手出让一半不说,连小小一室一厅住房也不能全部归他?难道他到时还得搬到比一居室更小的房间去住?孩子们做得出来吗?可他又是个有文化的人,退休后每天的消遣乃是坐在社区老年活动中心看报,他依稀仿佛记得法律上确实有那么一个说法。他傻了。三个孩子中明哲可能做不出来瓜分母亲遗产的事,明成肯定会,明成对从父母手里流出去的钱向来来者不拒。而明玉……苏大强瞄着灯光下明玉淡黑的影子,心中犯愁,她肯定是第一个施杀手将遗产官司闹上法庭的人,她正等着看这个家的好戏呢。

明玉笑眯眯地看着父亲愁肠百结,却不去开解,走几步拉开抽屉与衣柜一瞧,里面灰扑扑黑沉沉的都是过时熟软的衣服,被苏大强放入旅行包里的内衣起毛的起毛,脱线的脱线,几乎没一件好的。明玉不由心想,这两老对她刻薄的同时,对他们自己也刻薄。按说一个护士长一个教师的退休工资加起来不会少,够他们两个吃穿,但看这些内衣,简直是做拖把还得嫌它们容易脱毛呢。明玉自己虽然现在钱多,不会觊觎父亲手中的那几块钱,但还是不得不揣测,父母的钱都到哪儿去了?在父亲裤袋的存折里,还是无声无息又贴补了明成家用?

回头见父亲还在冒傻气,她歪着嘴角偷笑一下,伸出两支手指拉住父亲肩膀那儿的袖子,扯着他出来。苏大强不干了,一把抱住卧室门框,大着胆子叫道:“你不能赶我走,你妈尸骨未寒,你怎么有脸赶我出门?”

明玉哭笑不得:“谁赶你了?走,给你去超市买衣服去。你那些衣服别拿了,这都能穿吗?以后没妈管着你,你别刻薄自己,吃好一点穿好一点,别弄得跟上个世纪出来的似的。”

苏大强愣了会儿,再三回味,听出明玉没想要他房子之后,才心中舒了口气,这下明哲明玉两人都不用再顾虑,只余一个明成了。他有点放心地放开手,但随即又紧张地捂住裤